

## 高中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術科公告注意事項與考場規則

- 一、面試評分佔比：自我介紹及問答 50%、聲音情緒表達 20%、個人專長才藝 30%。為評量學生對戲劇藝術的興趣、特質、專業認知、校系認同感及溝通表達的能力，請考生認真準備應答。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佔比為：面試 70%、書面資料審查 20%、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10%)
- 二、面試項目說明：
  1. **【自我介紹及問答】**：第二階段的考試請考生準備 60 秒「自我介紹」，現場會按鈴提醒時間，**時間開始按 1 次鈴、自我介紹過 60 秒按 1 次鈴、75 秒按 2 次鈴。**
  2. **【聲音情緒表達】**：項目由考生現場**自行抽題**，在準備時間內自行解讀文字語意後，以口語方式詮釋表現。若遇有不懂的字詞，現場備有辭典，考生可自行使用查找。
  3. **【個人專長才藝】**：請考生準備 90 秒個人專長才藝，現場會按鈴提醒時間，**過 90 秒按 1 次鈴，過 105 秒按 2 次鈴。**若需使用音樂檔，播放器材、傳輸線或其他配套設備，請考生自備為原則，現場僅備有 CD Player、電腦（考場備有喇叭設備），若因檔案或設備產生相容性問題，**請考生自行負責。**（建議音樂播放檔準備 2 份，例如：光碟、USB 隨身碟等各 1 份，以備不時之需，且該檔案請考生**務必先行測試過**，避免屆時無法播放）
- 三、現場另備有電子琴一台、音箱兩台（電子琴音箱和電木吉他音箱）、麥克風、爵士鼓、桌子一張、摺疊椅兩張，若考生有使用其他樂器或相關道具等，請自行準備。
- 四、「面試」部分，若考生有相關的作品、文字、照片、影音…等備審資料（若無亦可），欲請評審委員參閱，可於面試時交給現場考生服務隊。
- 五、考生應考時請勿佩帶飾品及手錶，並請穿戴寬鬆衣物，以利肢體動作進行。個人專長才藝或其他表演項目之動作設計，切勿為求表演效果，而有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行為。
- 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之第二階段到校複試辦理應注意事項：
  1. 考生及陪同人員請填寫**健康聲明書**主動通報旅遊史。
  2. 建議家長或親朋好友們於防疫期間，**陪同人員以 1 人為限**，並盡可能待在開放空間。
  3. 請自主配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
  4. 為配合量測體溫，請提前抵達甄試場地。當日若有發燒情況(額溫超過 37.5 度、耳溫超過 38 度)，由試務人員立即回報學校試務中心應變處理。
  5. 甄試前請做好自我健康管理，落實肥皂勤洗手、避免觸摸眼鼻口，落實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6. 有咳嗽或流鼻水等上呼吸道症狀者務必配戴口罩。
  7. **當日若為自主健康管理者，須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至隔離考場應試**，若有發燒情況，將由試務人員立即回報學校試務中心撥打防疫專線 1922 應變處理。
  8. 全數試場於應試時將全程打開門窗通風，此時節溫度差異大，請自行備妥外套保暖。

9. 若甄試當天或前 14 天，考生因確診或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之採檢個案」者，不得參加招生學校指定項目需到校之甄試項目。須填具「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專案申請生特殊需求申請表」並檢附證明文件，於第二階段到校複試前向委員會提出專案申請。
10. 本注意事項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疫情訊息修正之。防疫期間，相關訊息請隨時留意瀏覽本校公告。

有疑問請洽詢 黎明技術學院 戲劇系 總機：(02)29097811 轉分機：2315